

# 昆明市盘龙区人民政府

---

关于中央第六环境保护督察组“回头看”

（昆环督转〔2018〕086号）

X530000201806120007号交办件

整改落实情况报告

昆明市环境保护督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截至2018年8月20日，盘龙区先后共接收云南省环境保护督察领导小组办公室交办件110件（来电83件，来信27件），已完成整改98件，正在整改12件。现将X530000201806120007号交办件具体办理情况报告如下：

## 一、转办编号X530000201806120007反映问题

反映昆明松华坝水库一级保护区内有居民因未与政府达成补偿协议仍未搬迁。

## 二、属实情况

属实。

## 三、重复情况

与2016年中央环境保护督察LX20160804014号交办件重复。

## 四、涉及国家级环保督察专项行动情况

不涉及。

## 五、整改落实情况

未完成整改。

## 六、检查处理情况

### （一）现场核实情况

为做好松华坝水库水环境保护工作，保障昆明城市饮水安全和可持续发展，按照市委、市政府的统一部署和要求，由盘龙区从2009年开始负责实施松华坝水库一级保护区核心区移民搬迁工作。盘龙区从2009年9月开展了移民实物指标调查工作，于2010年3月基本完成实物指标调查工作。2010年4月市移民局组织专家评审了松华坝水源保护区一级区（核心区）移民搬迁安置规划报告，该报告于2010年6月获市政府批复通过。2011年3月11日印发了《盘龙区松华坝水库一级保护区核心区移民搬迁方案》（盘办通〔2011〕32号），在市政府搬迁资金部分到位的情况下，盘龙区正式启动了松华坝水源保护区一级区（核心区）移民搬迁工作。根据调查，松华坝水库一级保护区核心区移民搬迁涉及龙泉、双龙、松华、滇源、阿子营五个街道，共15个居民小组，1263户。搬迁范围土地总面积39.03平方公里，搬迁投资概算10.3亿元。

### （二）检查发现的问题

在盘龙区2011年3月启动的松华坝水库一级保护区核心区移民搬迁中，现仍有未签约移民户38户（其中：龙泉街道22户，松华街道16户）；未签约外来户63户（其中：龙泉街道44户；松华街

道19户)；已签订财产补偿协议但未履行协议的未搬迁移民户32户（其中：龙泉街道24户；松华街道8户）共计133户。

### （三）针对问题的处理情况

（1）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移民攻坚工作，区政府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多次召开专题会，研究部署移民攻坚工作,制定工作方案，限时进行整改。2018年6月13日盘龙区召开了搬迁攻坚动员大会，并印发了《盘龙区松华坝水库一级保护区核心区移民搬迁攻坚方案》（盘办通〔2018〕64号）（以下简称《攻坚方案》），成立盘龙区松华坝水库一级保护区核心区移民搬迁攻坚领导小组（以下简称“攻坚领导小组”），组长由区委常委、区政府常务副区长段超担任，常务副组长由区政府副区长易迎霞担任，区委、区人大、区政府、区政协相关领导担任副组长。成员由区属相关单位主要领导构成。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和7个专业工作组，分头负责移民搬迁各专项工作，并提出具体工作措施和时序进度，明确了相关责任人和工作职责，实行领导包保责任制，为攻坚工作提供坚实的组织保障。各责任单位及专业工作组制定专项工作方案，积极开展有关工作。龙泉、松华街道也成立了由街道党政主要领导负责移民攻坚工作领导小组，全力推进移民搬迁。

### （2）积极动员，广泛宣传发动

为营造良好工作氛围，做好搬迁户的宣传动员，攻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编制印发了600份移民搬迁宣传册，进村入户开展移民政策宣传解释工作，同时加强对移民搬迁政策法规的研究，维

护移民搬迁区及安置区社会稳定，为移民搬迁提供有力的法制保障。

### （3）协同配合，全力推动搬迁

按照攻坚工作领导小组安排部署，区各有关单位各尽其责，协同配合，全力推进搬迁工作：一是从2018年5月13日开始启动搬迁进展日报工作，每天由街道及各专业工作组牵头单位将工作进展情况报攻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汇总后，上报区政府；二是街道组建入户工作队，区属各有关单位抽调人员参加，以分组包户的形式，每日到未搬迁户中开展搬迁摸底和动员工作。截止目前，龙泉街道24户未履行协议移民户中有2户已履行协议，相关住房已拆除；三是组织对未分配的77套移民安置房现状进行检查，检修更换配套设施，对需要修缮的房屋抓紧制定修缮方案，做好安置房分配的相关准备工作。

### （四）现场复查情况

各责任单位依据《盘龙区松华坝水库一级保护区核心区移民搬迁攻坚方案》，正全力推进核心区移民搬迁工作。

### （五）整改结果

依据《盘龙区松华坝水库一级保护区核心区移民搬迁攻坚方案》，预计2018年12月31日前完成此项工作。

## 七、责任追究情况

易迎霞（盘龙区副区长通报问责）；郑文琪（盘龙区发展和改革局党组书记、局长通报问责）；李世贵（盘龙区龙泉街道办事处

党工委委员、武装部长诫勉问责)；柴志刚(盘龙区松华街道办事处党工委委员、副主任诫勉问责)。

## 八、下步工作打算

一是管好搬迁区。强化搬迁区域管控，限制污染水质的各类活动，最大限度压缩未搬迁人员的生产生活空间。有关部门和街道强化职能职责，积极协调松华坝水库管理处和水上派出所等市级单位，加强对水库周边环境整治，坚决制止水库周边区域放牧、钓鱼等违法违规情况，取缔搬迁区域内的种菜、养殖等行为，依法查处违章搭建、毁林开垦等违法行为。加快一级保护区物理隔离防护工程建设。对移民搬迁后清理移交土地要迅速进行植被恢复。

二是搬出移民户。一是要把握政策，坚持原则。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对移民攻坚工作的各项部署和要求，严格按照既定的移民搬迁安置政策做好移民动迁工作，坚持灵活性与原则性相结合，把住政策底线，防止已搬迁移民反弹；二是先易后难，重点突破。从外来户和已签约未履约移民户入手做工作，逐户分析研究，找到突破口；三是分类施策，同步推进。在开展入户动员的同时，加强调查研究，寻找和吃透能够支撑强力推进移民搬迁的政策法规，梳理相关依据、路径和流程等，为同步开展对少数重点户的依法拆除、依法征收做好法律保障；四是联动协调，合力推进。区级领导统筹协调指导，部门、街道加强协同配合，各专业工作组充分履职，发挥应有作用，保障搬迁顺

利推进。

三是稳住安置区。做好已搬迁移民的后期管理服务和帮扶政策机制研究工作，及时掌握和协调解决移民群众反映问题，从收入增长、就业就学、困难救助等方面进行帮扶，加强移民群众民生保障，不断完善安置小区配套设施，改善居住环境，提升社区品质，维护安置区社会稳定，实现已搬迁移民群众安居乐业，打消未搬迁移民顾虑，促其配合搬迁。加强与上级移民主管部门的沟通联系，争取上级对我区在移民搬迁、建立移民长效收入增长机制等方面给予更多支持。

## 九、负责单位及负责人

责任领导：盘龙区副区长易迎霞

责任单位：盘龙区发改局

责任人及电话：雷文霖，13888532592

